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楊強勝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執行董事，有關委任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以下為楊先生之詳細履歷：

楊先生，現年56歲，從事生物科技和生物醫藥領域12年，擁有豐富的產業經驗與管理經驗。

楊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楊先生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亦無建議服務期限，但須在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輪流退任，並有資格重選。楊先生每年可獲酬金240,000港元，由董事會在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下基於其經驗及在本公司承擔的責任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的配偶宋平女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4.93%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者外，楊先生(i)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最近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證券於香港或海外其他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關係。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楊先生委任之任何其他資料，亦無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楊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雄偉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張國偉先生(副主席)、梁奕曦先生、勞明韻女士、袁輝霞先生及楊強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連偉雄先生及曾展鵬先生。